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ING FOR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原為 *King Force Security Holdings Limited* 冠輝保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15)

### **更改公司名稱 及 更改股份簡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King Force Security Holdings Limited」已更改為「King For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而本公司之中文名稱由「冠輝保安控股有限公司」已更改為「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由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上午九時正起，本公司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KF SECURITY」更改為「KING FORCE GP」，而本公司之中文股份簡稱將由「冠輝保安」更改「冠輝集團控股」。本公司之股份代號仍為「8315」。

茲提述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原為冠輝保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之專有詞彙具有該通函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之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經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二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證明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King Force Security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King For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及本公司之中文名稱由「冠輝保安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 股票安排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現有股東之任何權利。印有本公司前稱的所有現有已發行股票須繼續作為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並可按本公司新名稱就相同數目之股份繼續有效作為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之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作出安排以將現有股票換領印有本公司新英文及新中文名稱之新股票。因此，任何本公司之新股票將以本公司之新英文及新中文名稱發行。

## 更改股份簡稱

由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上午九時正起，本公司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KF SECURITY」更改為「KING FORCE GP」，而本公司之中文股份簡稱將由「冠輝保安」更改「冠輝集團控股」。本公司之股份代號仍為「8315」。

承董事會命  
冠輝保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傅奕龍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傅奕龍先生、廖麗瑩女士、鍾佩儀女士、李明明先生及陳運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敏誼女士、林誠光教授及王子敬先生。

本公布載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的詳情，董事就本公布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布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布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布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且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kingforce.com.hk](http://www.kingforce.com.hk)刊載。